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信用”）对本公司发行的 2016 年公司债券和 2018 年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。

联合信用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了《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》，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“AA+”，评级展望为“稳定”；维持公司发行的“16 津创 01”和“18 津创 01”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“AA+”。

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9 日